

证券代码：300850

证券简称：新强联

公告编号：2022-064

##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强联”“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600,60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855%；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24 日（星期三）；
- 3、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请勿在解限期间办理转托管业务，否则可能导致相应股东解除限售失败。

####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概况

#####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80 号）同意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746,351 股，并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发行事宜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551 号验资报告。

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02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9,394.6351 万元，公司总股本由 18,020 万股变更为 19,394.6351 万股。

#####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本变动情况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93,946,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1,589,729.36（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送红股 0 股（含税），合计转增股本 135,762,445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93,946,351 股增加至 329,708,796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329,708,796.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132,404,8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16%；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197,303,9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84%。

##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承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自上市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基于对新强联未来发展的信心，本公司自愿承诺追加新强联股票 6 个月锁定期（即本次认购的新强联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合计为 12 个月）；自 2021 年 8 月 24 日至 2022 年 8 月 23 日不减持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新强联的股份，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权因资本公积转增、派送股票红利新增的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4 日（星期三）。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600,60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855%。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600,60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855%。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 1 名。

（四）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1.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601	1,600,601	1,600,601
合计			1,600,601	1,600,601	1,600,601

####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数量	数量	比例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404,831	40.16	-1,600,601	130,804,230	39.67
高管锁定股	609,730	0.18	--	609,730	0.18
首发前限售股	130,194,500	39.49	--	130,194,500	39.49
首发后限售股	1,600,601	0.49	-1,600,601	0	0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7,303,965	59.84	1,600,601	198,904,566	60.33
总股本	329,708,796	100.00	0	329,708,796	1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新强联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新强联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新强联对上述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新强联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1.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 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